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法院公告

2017年3月8日

(2016)浙0102民初3994号
杭州诺方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与被告杭州诺方贸易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5276号
胡小雨、杭州仁玺贸易有限公司：原告杭州市清河坊历史街区管理委员会诉被告胡小雨、杭州仁玺贸易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诉讼须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四楼第13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5623号
黄平：本院受理的原告余荣君诉被告陈小燕、陈守强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被告陈小燕、陈守强不服(2016)浙0102民初5623号之二民事判决书并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2民初214号
卢永金、蒋兰玉：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联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卢永金、蒋兰玉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诉讼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2民初355号
绍兴市紫晶宫娱乐中心(普通合伙)、陈荣夫：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欣物互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被告绍兴市紫晶宫娱乐中心(普通合伙)、陈荣夫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诉讼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次日下午14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2民初469号
孙一曼：本院受理原告宋丹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2民初258号
杨斌、杨轶：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联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杨斌、杨轶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诉讼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民辖终2122号
浙江精工机械有限公司、苏州祥鹏投资有限公司、杭州中马多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阮晖、石国良、阮震伟、李波：嘉善江南热处理有限公司诉浙江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吉兴祥投资有限公司、安吉汇鑫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静鹏及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民辖终2122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0099号
周海云：本院受理周家元、蓝苏菊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6)浙0106民初100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1944、11945号
曾玲莉：本院受理原告雷国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两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15(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1167号
韩旗水：本院受理原告陈伟诉你及被告罗云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

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6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2002号
杭州东图实业有限公司、周捍东：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市西湖区同步有富出租站与被告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原告提出诉讼请求：1、请求被告立即支付原告拖欠的租金496849.95元以及截止2016年12月19日的利息损失16727.28元(自2016年6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19日止，计202天，按照年利率6%的标准计算)，2016年12月20日起至上述款项付清之前的利息损失按照年利率6%的标准计算；2、被告二对被告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用由你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2327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9759号
黄建春、余丽：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汇隆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们归还垫付款，并支付利息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0228号
柳喜君、王洪兵：本院受理原告杨宗理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们归还借款、支付利息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1944、11945号
曾玲莉：本院受理原告雷国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两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15(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2730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1167号
韩旗水：本院受理原告陈伟诉你及被告罗云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

(2016)浙0106民初10256号
桑聚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海西涂料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要求你方支付货款、违约金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0907号
吴乐凯：本院受理原告王岚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262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0631号
叶涛：本院受理原告邱颖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26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91民初2056号
金晓君：本院受理原告沈柏荣诉被告金晓君、蔡日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91民初20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91民初2343号
杭州锦城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诉被告杭州锦城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91民初23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91民初2190号
沈志辉：本院受理原告周博能诉被告沈志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91民初21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3857号之一
钱景良：本院受理的原告陈贵福诉被告钱景良民间借贷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10民初3857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10民初1118号
马磊、芦波文：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顺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被告马磊、芦波文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6月12日14时00分在本院第3号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公告

义关缙公字[2017]1号
EDDY YUWONO：
你逾期未履行我关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义关缙字[2016]3号)中规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我关于2017年3月8日作出《催告书》(义关缙催字[2017]1号)，依法向你催告，请你自收到本催告书次日起十日内向我关缴纳罚款人民币2.75万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个月，即视为送达，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将依法强制执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你对本催告书有异议的，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在收到本催告书次日起三日内提出陈述申辩，逾期不提出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申辩的权利。
特此公告。
义乌海关
2017年3月8日

上虞农商银行资产包转让邀请公告

我行拟面向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公开转让不良资产包，本期拟转让资产包共涉及7户10笔贷款，截至交易基准日资产包贷款本金为18800万元，利息为490.1万元，交易基准日为2017年2月20日。
敬请贵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我行是否有意愿参与上述不良贷款债权转让活动，并签署信息保密协议。
欲了解其他详细信息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联系。
联系人：徐欣波
联系电话：(0575)82136445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德盛路55号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8日

派生分立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出资人)决定：本公司分立。本次分立的形式为派生分立。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分立为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杭州海易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分立前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50万元。分立后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50万元，杭州海易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分立后，原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分立后的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承继。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特此公告。
杭州富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3月8日

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杭州宇辐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等6户债权资产包进行处置。截至2017年1月31日，全部资产包债权总额为人民币10832.78万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分布在杭州，全部抵押物位于杭州，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相应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包。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信息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30天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30天
如对本次处置公告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梁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4798
电子邮件：liangzhihi@cinda.com.cn
浙江省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7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lexunping@cinda.com.cn

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温州市亚龙鞋业有限公司等11户债权进行处置。截至2017年1月31日，温州市亚龙鞋业有限公司等11户债权本金余额合计为22461.47万元，利息8735.04万元，本息合计31196.51万元。债权资产详细信息请登陆我公司网站查阅(网址：www.cinda.com.cn)。上述债权的交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相应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赖方庆
联系电话：15658828636 0577-88108505
电子邮件：laifangqing@cinda.com.cn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7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lexunping@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仲裁公告

玉宏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叶惠勇、宋代龙、陈满立诉你单位拖欠工资及经济补偿金劳动争议案(台劳人仲案字[2017]第7号、台劳人仲案字[2017]第8号、台劳人仲案字[2017]第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请你单位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该3案定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09时00分在台州市劳动人事仲裁院仲裁庭(台州市东环大道143-147号台州人力社保大楼3楼仲裁庭)开庭进行审理。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催告书》内容如下：
支付郑小红、吴美娟等2名员工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工资合计13125元，并加付赔偿金合计6562.5元，共计19687.5元。
请于本催告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上述义务，如对履行该义务有陈述、申辩意见，请在该期限内向本机关提出。如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该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本机关联系方式：0570-3082819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3月8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贵州益昌源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与贵州荣柴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东航债转2014-23)，转让方已将其对贵州益昌源贸易有限公司及担保人的，余额为38,000,000.00元的债权及其从权利依法转让给受让方。据此，受让方已取得债权人的地位。
请贵方立即向受让方履行上述债权所涉及的全部义务。
受让方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贵阳市中华南路40-42号联通大厦4楼
电话：0851-85970111
联系人：曾钰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7年3月8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贵阳鑫平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与贵州绿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东航债转2014-8)，转让方已将其对贵阳鑫平运输有限公司及担保人的，余额为5,200,000.00元的债权及其从权利依法转让给受让方。据此，受让方已取得债权人的地位。
请贵方立即向受让方履行上述债权所涉及的全部义务。
受让方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金阳世纪金源财富中心C座18号
电话：13587536699
联系人：李先生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7年3月8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遵义县南江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与贵州景盛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东航债转2014-9)，转让方已将其对遵义县南江贸易有限公司及担保人的，余额为30,000,000.00元的债权及其从权利依法转让给受让方。据此，受让方已取得债权人的地位。
请贵方立即向受让方履行上述债权所涉及的全部义务。
受让方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贵州省遵义县南白镇华城都汇
电话：13096753666
联系人：张先生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7年3月8日

福彩3D 第2017058期

中奖号码：262 销售总额43354494元

奖项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金额(固定)
单选	494	1200元
组选3	805	400元
组选6	0	200元

投注方式中奖额为：3291元
浙江销售2792976元，返奖额918091元。3月1日起，浙江福彩“3D”进行1200万派奖，详见浙江福彩网。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7年3月6日

福彩15选5 第2017058期

投注总额：545016元

奖项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常规)	0	0元
一等奖	5个全中(常规)	192	977元/注
二等奖	中4连1号(常规)	4086	10元/注

奖池累计30.3778万元滚入下期。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7年3月6日

福彩七乐彩 第2017025期

投注总额：846638元

奖项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中7	4注	936631元/注
二等奖	中6	26注	9658元/注
三等奖	中5	445注	1128元/注
四等奖	中4	1066注	200元/注
五等奖	中3	12108注	50元/注
六等奖	中2	17995注	10元/注
七等奖	中1	127738注	5元/注

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7年3月6日

福彩6+1 第2017025期

投注总额：698102元

奖项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6位基本号+特别号	0	0元
二等奖	6位基本号+特别号	0	0元/注
三等奖	5位基本号+特别号	2	10000元/注
四等奖	4位基本号+特别号	60	500元/注
五等奖	3位基本号+特别号	906	50元/注
六等奖	2位基本号+特别号	19641	5元/注

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7年3月6日

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送达公告

衢州市高丽侯参茸药品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本局向你单位送达了《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衢市人社监理字[2016]001号)，但你(单位)未在法定期限内履行。现因你(单位)下落不明，或通过其它方式均无法送达《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八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催告书》(衢市人社监催告字[2017]第001号)。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催告书》内容如下：
支付郑小红、吴美娟等2名员工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工资合计13125元，并加付赔偿金合计6562.5元，共计19687.5元。
请于本催告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上述义务，如对履行该义务有陈述、申辩意见，请在该期限内向本机关提出。如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该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本机关联系方式：0570-3082819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3月8日